

证券代码：831025

证券简称：万兴隆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14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 1 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 4 栋 1304 室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合约即将到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拟继续聘任上一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8 年度的合作审计机构。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上述协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且经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并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持续督导协议为附生效条件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相关事宜》议案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请，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年1月14日 0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4栋1304室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捷贝路3号

联系人：吴惠玲

联系电话：0757-85414800

传真：0757-85414101

邮编：528216

(二) 会议费用：无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文件》。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